



流浪动物伤人 饲养者要担责

近年来,无论在太原还是其他城市,街头都有许多流浪的猫狗。这些猫狗一部分是自行走失,也有一部分是被曾经的主人遗弃。近年来,流浪猫狗伤人事件频发。如何厘清流浪动物伤人之后,弃养人、投喂人甚至物业的责任?晋源法院8月7日发布一起案例,以案说法,对此进行专业解读。

犬只伤人

在这起案件中,被告甲某电话告知被告乙某,其抓住了一只流浪犬,锁在泵房内,让乙某牵走。被告乙某让被告丙某在当日将该犬只领回位于某小区内的工地喂养。

在喂养期间,被告乙某未尽到看管责任,导致这只犬于次日中午挣脱绳索,并将在该小区内的原告丁某及其女儿咬伤。原告丁某及其女儿因伤就诊于医院,两人住院19天。

此后,被告乙某被太原市公安局晋源分局进行行政处罚,处罚决定没收犬只、罚款2000元。

谁需担责

根据太原市公安局晋源分局作出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及被告乙某询问笔录中的相关陈述,可以证实,案涉犬只伤人之前,被告乙某具有领养该犬的主观意愿并作出了收养行为,其已与该犬形成了事实上的饲养关系。原告乙某作为犬只的饲养人,并未对犬只进行有效看管,且未能提供有效证据证实原告丁某及其女儿被案涉犬只咬伤时,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的行为,故此犬只伤人后,应当由被告乙某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,赔偿被告的经济损失。

根据《物业管理条例》规定,物业管理企业应当协助做好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,被告某物业公司对设在小区内的工地

的秩序维持和管理存在疏漏,导致该犬只脱离被告乙某看管后,在小区内将二原告咬伤,应当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;但其过错并不是导致二原告遭到侵害的直接原因,不应苛求物业服务企业能时时刻刻巡查到每个角落,因此被告某物业公司应当在其过错责任内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,晋源法院最终酌定物业公司按5%承担赔偿

责任。原告所举证据不能证明被告甲某、丙某与案涉犬只之间存在饲养管理关系,被告乙某未能证明甲某作为案涉犬只交与人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,最终,法院驳回两原告及被告乙某主张被告甲某、丙某承担赔偿责任的诉求。

法官释法

这是典型的饲养流浪动物伤人事件。当前,此类案件往往存在着解决效率缓慢、维权难的问题。本案中,被告乙某收养该流浪犬时间较短,案发后一直否认自己是饲养人,并且拒绝赔偿。

法院最终审理认为,饲养的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,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根据相应证据认定,虽然乙某饲养时间短,但是其确实是流浪犬只的饲养人,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因原告丁某的女儿是未成年人而且受伤严重,宣判后,晋源法院对其进行了回访慰问,目前孩子身体和心理均恢复良好,基本走出被狗咬伤的阴影。

法官最后提醒,在遇到流浪动物时,成为流浪动物的饲养者便可能承担相应的责任。饲养和收养都要尽好管理职责,保护自身避免陷入纠纷。

记者 任蕾 通讯员 刘婧

萌宠“上火” 千万小心猫抓狗咬

伏天小猫、小狗变得烦躁不安,攻击性增强。近日,记者在万柏林中心医院、杏花岭中心医院看到,因为被猫狗咬伤、抓伤来打狂犬病疫苗的患者,比平时明显增多。那么,一旦遇到这种情况,我们该如何处置呢?

■ 狂犬病暴露分为三级

“小泰迪养了六七年了,平时非常温顺。真没想到,它怎么突然会咬孩子。”前几天,市民王女士带着10岁的女儿来到万柏林中心医院,作狂犬病暴露后的伤口处置。王女士说,中午吃饭时,孩子像平时一样放了点食物在地上,看着小狗吃并抚摸它,可不知怎么回事,小狗突然回头咬了女儿一口。当时小拇指、手背处就流血了,还裂了一道小口子。

见此情形,王女士立即带女儿来了医院。医生判定孩子属于狂犬病Ⅲ级暴露,不仅作了伤口处置,还要求注射

狂犬病被动免疫制剂和接种狂犬病疫苗。

在等待注射的空隙,王女士和女儿一起观看医院大屏幕上有关狂犬病防治的宣传片得知,根据接触方式和暴露程度不同,狂犬病暴露分为三级:接触、喂饲动物,或者完好的皮肤被舔舐为Ⅰ级暴露,简单清洗即可,无须医学处置;裸露的皮肤被轻咬,或者无明显出血的轻微抓伤、擦伤为Ⅱ级暴露,应处置伤口并接种狂犬病疫苗;单处、多处贯穿性皮肤咬伤或抓伤,破损皮肤被舔舐,开放性伤口、黏膜被唾液、组织污染,或者直接接触蝙蝠为Ⅲ级暴露,应处置伤口并注射狂犬病被动免疫制剂和接种狂犬病疫苗。

■ 熟悉的猫狗也要小心

像王女士女儿一样,陈先生也是被小区内很熟悉的狗抓伤的。“经常逗弄它,有时也喂它,可能是天气太热的原因,这次突然就抓了我一把。”虽然没见血,只稍微破了点皮,但以防万一,陈先生还是去医院打了疫苗。

那么,狂犬病为什么这么“吓人”呢?宣传片中讲,狂犬病又称疯狗病或恐水症,是由猫狗等动物传播的致死性疾病,狂犬病毒主要是存在患病动物的唾液中,通过咬伤、抓伤、舔舐破损皮肤或黏膜等途径传播给人类。人感染狂犬病毒后,潜伏期一般为1至3个月,短的也有1周,长的可达1年。要紧的是,狂犬病是迄今为止人类病死率最高的急性传染病,一旦发病无药可治。临床表现为特有的恐水、怕风、畏光、兴奋、咽肌痉挛、吞咽困难、流口水、进行性瘫痪,最后因窒息、循环衰竭而死亡。

医生也表示,每年暑期该问题都会增多,一则天气炎热,动物烦躁,二则小朋友们放假,与宠物玩耍的机会增多,且衣着单薄。这种情况下,大家一定要增强防范意识,即便是自养的、熟悉的猫狗也要小心。

记者 刘晓亮

居民收留流浪猫 社区劝导全送走

本报讯(记者 韩睿 通讯员 刘雪莲)于大姐收留了十几只流浪猫,严重影响四邻生活。经过社区党委书记、网格员连日来沟通协调,8月6日,于大姐将这些流浪猫送走。邻居们纷纷为社区点赞。

几天前,江阳社区网格员接到居民反映,江阳化工厂宿舍区居民于大姐收留了许多流浪猫,家中味道特别大,不但楼道里恶臭难闻,而且夜间猫叫声此起彼伏,严重影响邻居们休息,住户们和于大姐沟通无果后,向社区反映。

随后,社区党委书记李鑫朴和网格员张芙蓉就此事上门走访。两人刚走进单元门,一阵臭味就扑面而来。入户后,只见面积不大的房屋里到处都是猫,味道十分难闻。社区与于大姐进行了沟通,李书记肯定了于大姐的爱心,同时也转达了大家的意见。流浪猫虽然可爱,但数量过多,会严重干扰居民生活。经过劝导和协调,于大姐意识到大量收养流浪猫确实不妥,愿意将猫送走。当天,在社区党委书记、网格员、热心邻居帮助下,于大姐将这群猫送到辖区一家宠物医院,供爱心人士领养。随后,帮助于大姐把家彻底清扫了一遍,去除了积存的异味。

